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第五期运作期开放申购赎回、起始运作及到期赎回等安排的公告

1. 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其基金合同约定，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进入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运作。

2. 本基金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直销中心柜台、直销网上交易和代销机构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3. 本基金的第五期开放期为2017年12月4日至2017年12月6日。本基金的第五期开放期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4. 本基金在第五期开放期内通过本公司的直销中心柜台和直销网上交易办理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为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E，基金代码为000488。

本基金在第五期开放期内通过代销机构办理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为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A，基金代码为000487。

投资者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或代销机构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0.01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2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单笔赎回份额不设限制。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5. 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为三个月，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起始日为2017年12月7日，本期运作期期满日为2018年3月6日，运作期共90天。

6. 根据对市场利率及投资工具风险收益的综合评估，本基金在第五期运作期内主要投资银行存款。

7. 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内，本基金将披露除本期运作期期满日（即2018年3月6日）外的A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净收益”（未扣除本期运作期可能计提的管理费）。根据基金合同约定，A类或E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将以本期运作期最后一日A类或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为基数，按A类或E类基金份额“运作期年化收益率”对应档数的管理费率在运作期最后一日计提。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期满后的3日内，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公告A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实际年化收益率和当期运作期集中支付收益情况（如遇节假日休刊可顺延）。

8. 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期满日前至少2日，本基金将在指定媒体和网站发布临时公告，说明下一运作期的具体安排。如果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则本基金公布不接受申购及其他相关事宜的具体安排。如果公告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A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本期运作期到期赎回申请将被自动发起，第五期运作期期满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3月7日，A类和E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相应全部赎回款将从托管账户划出；如果公告未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第五期运作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8年3月7日。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9.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五期运作期的具体安排作出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4年6月7日《上海证券报》上的《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②基金直销机构：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南大街7号北京万豪中心D座12层		
电话	（010）65215588	传真	（010）65215577
联系人	赵佳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2期53层09-11单元		
电话	（021）38789658	传真	（021）68880023
联系人	邵琦		

（3）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2单元21层04-05单元		
电话	（028）86202100	传真	（028）86202100
联系人	王启明		

（4）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6层		
电话	（0755）84362200	传真	（0755）25870663
联系人	陈寒梦		

（5）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6号华润大厦3101室		
电话	（0532）66777997	传真	（0532）66777676
联系人	胡洪峰		

（6）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钱江路1366号万象城2幢1001A室		
电话	（0571）88061392	传真	（0571）88021391
联系人	王振		

（7）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信合广场801A单元		
电话	（0591）88013670	传真	（0591）88013670
联系人	吴志锋		

（8）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白下区中山东路288号新世纪广场A座4202室		
电话	（025）66671118	传真	（025）66671100
联系人	徐莉莉		

（9）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50层05-06A单元		
电话	（020）88832125	传真	（020）81552120
联系人	周炜		

（10）嘉实基金直销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通过直销网上交易办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定期定额赎回、定期定额转换、查询等业务。具体参见相关公告。

③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黄金（QDII-FOF-LOF）恢复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
基金主代码		1607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6年8月4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如超过1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后续为进一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6年12月8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2月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

2）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00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43	00004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7年4月26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人民币份额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万元，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美元份额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得超过15万美元，如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以上限额，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2月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	
基金主代码		0700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全球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全球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7年8月23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如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2月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新兴市场	
基金主代码		0003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12月5日	
	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新兴市场A1	嘉实新兴市场C2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42	000341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进一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6年12月7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于2016年12月6日15:00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提交的本基金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2月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策略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7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杰人
共同管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姓名	胡永青、曲扬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丁杰人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7-12-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0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董事会成员，并电话确认，会议于2017年12月1日上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3位监事及董秘、财务总监列席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详见披露于当日巨潮网的《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健全和完善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了《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二、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2017-021《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李业、李映照、沈忆勇发表意见：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为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公司已制定《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上述业务。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三、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2017-022《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四、关于公司投资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2017-023《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1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在累计折合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03%的额度内，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主要原辅材料、关键设备等需要进口，而大部分产品则需要出口海外市场，所涉及的人民币汇率政策的变化和国际外汇市场的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品种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该等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与公司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交易期限、业务金额、审批条件

1、交易对手：符合相关条件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资格的银行

2、交易期限：以公司正常的外币资产、负债为依托，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金额和期限与公司经营、投资业务预期收支期限相匹配，自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般不超过一年，交割期与业务周期保持一致。

3、业务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累计折合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03%。

4、审批条件：根据《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规定：第十条 董事会可以在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下的权限内，审议批准公司未来12个月内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总额度。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可以决定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下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如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人之间进行的金融衍生品关联交易，均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长负责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事项，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在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总额度内，公司可以在12个月内实施循环交易。

四、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五、公司预计占用的资金

如果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用保证金或者担保、抵押进行杠杆交易等方式，需要根据同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或抵减银行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严格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计财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审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七、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核算政策及后续披露

1、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会计核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予以列示和披露。

2、当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允价值减值与用于风险对冲的资产（如有）价值变动加总，导致合计亏损或浮动亏损金额每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一千万元时，公司将在二个交易日内及时披露临时公告。

3、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八、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具体经营、投资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是出于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且公司已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因此预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九、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李业、李映照、沈忆勇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为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公司已制定《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上述业务。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

3、《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4、《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2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的概述

1、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现有产品的结构状况，为进一步加快印制板产业的发展，公司拟与香港汕华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并通过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实施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本次拟成立的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万元，本公司控股75%，香港汕华发展有限公司参股25%。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名称：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2、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3、控股子公司股东名称：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75%）；香港汕华发展有限公司（参股25%），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4、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研发、制造、经营高密度印制线路板（暂定，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5、股东出资额、出资方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5%。香港汕华发展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5%。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成立控股子公司，将有利于推进公司实施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大幅提高新型特种印制板的产业规模和技术水平，提升公司在印制板行业的国际竞争力。

四、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增加，对公司的管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强化管理力度，保证对下属子公司的有效管控。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其他有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3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1、为适应当前不断涌现出来的物联网、汽车电子、无人机、无人驾驶汽车、智能交通、智慧安防、车联网、5G通讯等热点技术市场的需求，满足当前各类新型特种电子信息产品配套的需要，公司拟与香港汕华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并通过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暂定名）实施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通过实施该项目，将充分发挥公司长期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所积累的国内行业技术领先优势，及时推进公司新型特种印制板技术产业化进程，大幅提升公司在该技术领域的产业规模和国际竞争力水平。

2、该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项目总投资80000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6.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新型特种印制电路板关键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计划征地约62亩（拟选址万吉工业园区），将新增研发场地、厂房、动力站、废水处理站等建筑面积约9万平方米，通过购置相关仪器设备建设新生产线，形成年产高频板、高速板、高端汽车电子板等新型特种印制板30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三种产品占比为：高频板占比20%，高速板占比40%，高端汽车电子板占比40%。

2、投资金额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80000万元，其中，土地、厂房及配套投资、机器设备投资等75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000万元。

3、项目资金来源

银行贷款4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40000万元。

4、项目进度

本项目因征地时间和设计周期较长，预计项目至2018年中期才开工建设，2019年底试产。

5、投资经济分析

本项目达产年可实现销售收入100200万元、利润总额14297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19.95%，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1.5年）6.94年，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1.5年）8.25年。

三、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

1、若国家金融政策发生变化，人民币流动性变化以及人民币汇率变化将对本项目实施和营运产生一定风险。

2、国家环保政策日趋严格已经影响到国内印制板产业的布局和发展，若本项目在环评申报过程中遇到困难，则将对项目实施带来不确定性。

3、劳动力成本上升已经成为必然趋势，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加上市场竞争激烈，不排除售价发生较大下滑，产品利润空间变小，对本项目经济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4、由于本项目尚需进行征地、土地出让程序以及项目建设需政府相关部门审批，预计时间周期较长，项目的审批、土地的取得、开工建设时间、项目投产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将大幅提高公司新型特种印制板的产业规模和技术水平，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以上仅为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数据，最终实现情况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形势变化以及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此外，若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项目不能实施、项目出现重大变化、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低于或高于预计总投资额5%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并及时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

3、其他有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股票代码：600150 公告编号：临2017-55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9月27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7年10月18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7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公告了事项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10月11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于10月18日、10月25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停牌期满1个月，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预计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公告了事项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7年11月10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7年11月17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和2017年11月24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停牌期满2个月，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按照《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25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7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正在有序推进方案论证、潜在交易对方沟通、相关政府部门沟通等各项工作，同时正在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每5个交易日公告事项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7-089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月11日、2017年8月29日刊登于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1日，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4，332，7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成交均价约为20.87元/股。本计划扣除相关费用后的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99，166，137.24元。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17-082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7，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价格为10.44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3，0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730.9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6年12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63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2017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9，689.98万元。详见公司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法定披露媒体上的《常熟汽饰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